

## 《我》

我出身在草根家庭，家住紅磡的徙置區。一家七口擠在一百尺的開放式單位內，沒有廚廁，飯枱是朝行晚拆，床是朝拆晚行。由於我是家中長女，因此自小便要擔當家中各項家務，也要照顧四個弟妹。雖然我成績一向不錯，但眼看鄰家跟我同樣背景的女孩沒有一個可以升讀中學，我明白可以讀中學的機會很渺茫。

十二歲那年，父親遭遇車禍，當時我知道我的升中夢必定幻滅，又怕母親知道我的心事而更難過，於是便躲在公廁裏偷偷哭泣。沒想到卻被鄰居聽到，以為父親傷勢嚴重，於是紛紛向母親問候。母親知道我其實是擔心不能再升學，於是毅然下了決心——一個人兼任三份工作，從早到深夜不停工作，讓我繼續升讀中學。我深深感受到母愛的偉大，也十分珍惜這個隨時會失掉的求學機會。

由於母親長時間在外工作，父親因車禍改上通宵班，我與父親相處的時間更多。父親很嚴厲，一直沉迷賭博，每當他輸錢或有不如意時，總愛找我出氣，甚至毒打我和虐待我。曾有老師見到我身上滿佈傷痕，氣得問我要不要報警。當時的我，並不知什麼是虐兒，只知道要啞忍，不能令母親更難過。由於長期在打罵中長大，我沒有自信，對人生也沒有希望。幸好在學校裏我遇過不少好老師，在學生團契裏，我也嚐到別人的關懷，更認識了上帝，知道自己是上帝珍惜和疼愛的女兒。因此，我得以重建自信，重新看到希望，明白憑藉信心可以開拓一個不一樣的天空。

學校成了我第二個家，那是一個比原生家庭更有愛的家。就因為這份愛，因著自己的改變，我相信教育的力量。我的下半生便與教育結下了不解緣！